附件1：

行政复议受案范围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依照本法申请行政复议：

（一）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不服；

（二）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强制措施、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不服；

（三）申请行政许可，行政机关拒绝或者在法定期限内不予答复，或者对行政机关作出的有关行政许可的其他决定不服；

（四）对行政机关作出的确认自然资源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决定不服；

（五）对行政机关作出的征收征用决定及其补偿决定不服；

（六）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赔偿决定或者不予赔偿决定不服；

（七）对行政机关作出的不予受理工伤认定申请的决定或者工伤认定结论不服；

（八）认为行政机关侵犯其经营自主权或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土地经营权；

（九）认为行政机关滥用行政权力排除或者限制竞争；

（十）认为行政机关违法集资、摊派费用或者违法要求履行其他义务；

（十一）申请行政机关履行保护人身权利、财产权利、受教育权利等合法权益的法定职责，行政机关拒绝履行、未依法履行或者不予答复；

（十二）申请行政机关依法给付抚恤金、社会保险待遇或者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保障，行政机关没有依法给付；

（十三）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订立、不依法履行、未按照约定履行或者违法变更、解除政府特许经营协议、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等行政协议；

（十四）认为行政机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侵犯其合法权益；

（十五）认为行政机关的其他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

附件2：

行政复议申请书

（模板仅供参考）

　　申请人：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身份证号、住址、联系电话。(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职务。)

　　被申请人：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复议请求：请求撤销 (行政行为名称）

或是请求确认（行政行为名称）　　违法。

事实及理由：

 此致

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

附件：1.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

2.被复议行政行为的证据材料；

3.其他有关材料。

 　申请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行政复议授权委托书

 （模板仅供参考）

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 ：

申请人（自然人姓名/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 对（被申请人名称） 作出的（行政行为） 或（不履行 法定职责）不服申请行政复议一案，现委托（姓名） 、（姓名） 为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代理权限为：

代理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代理权限提示：行政复议代理的权限可以为“代为申请行政复议、代为承认、变更行政复议请求、代为撤回行政复议申请、代为举证、代为陈述申辩、代为接收行政复议法律文书”等，具体代理权限由委托人与代理人协商确定。）